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大会



安全理事会

A/48/131
S/25552
7 April 1993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大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71
全面彻底裁军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八年

1993年4月7日

哥斯达黎加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哥斯达黎加政府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于4月1日通过的决议的声明,原子能机构的决议同意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拒绝接受核检查和不遵守核保障协定一事向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临时议程表项目71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大使
常驻代表
克里斯蒂安·塔滕巴奇(签名)

* A/48/50。

93-20492 080493 080493 110493

附件

哥斯达黎加政府的声明

“哥斯达黎加政府促请北朝鲜确认这是国际社会的意愿,接受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核检查和尽快取消其退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决定。”
